附件2

2019年泗水县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

应 聘 须 知

1、哪些人员可以应聘？

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的相关规定，凡符合《2019年泗水县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简章》（以下简称《简章》）规定的条件及招聘岗位资格条件者，均可应聘。

2、哪些人员不能应聘？

（1）在读全日制普通高校非应届毕业生，也不能用已取得的学历学位作为条件应聘；

（2）现役军人；

（3）曾受过刑事处罚和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

（4）泗水县在编机关事业单位人员；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聘用的其他情形的人员。

应聘人员不得应聘与本人有应回避亲属关系的岗位。

3、留学回国人员应聘需要提供哪些材料？

留学回国人员应聘的，除需提供《简章》中规定的相关材料外，还要出具国家教育部门的学历学位认证。

学历学位认证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负责。报考人员可登陆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网站（http://www.cscse.edu.cn）查询认证的有关要求和程序。

学历学位认证材料必须在2019年7月5日前取得，在资格审核时与其他材料一并上交审核。

4、应聘有户籍限制岗位的人员还需提供哪些材料？

应聘有户籍限制岗位的人员还需提供户口簿。

5、“应届毕业生”如何界定？

《简章》及本须知中提到的“应届毕业生”，系指纳入全国统一招生、国内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含科研院所）2019年应届毕业的学生。

6、对学历学位及相关证书有什么要求？

2019年应届毕业生的学历、学位及相关证书，须在2019年7月31日前取得；其他人员应聘的，须在2019年 7月5日前取得。对岗位学历要求为“全日制大学专科及以上”的，如应聘人员为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须同时具备学士及以上学位。

7、学历学位高于岗位要求的人员能否应聘？

学历学位高于岗位要求，专业及其他条件符合岗位规定的可以应聘。

8、如何界定应聘人员所学专业？

以应聘人员所获毕业证书上注明的专业为准。应届毕业生还未颁发毕业证的，如因最终颁发的毕业证书与应聘时提供就业推荐表上专业不一致，导致被取消应聘资格的，责任自负。

双专业毕业生的专业以主修专业为准，辅修专业不得作为报考条件。

9、符合定向招聘条件的人员可以应聘非定向招聘岗位吗？

可以报考非定向招聘岗位，但必须符合招聘岗位所要求的资格条件。

10. 我省高级技工学校（技师学院）高级班、预备技师班全日制毕业生可否应聘？

具有山东常住户口的我省高级技工学校（技师学院）高级班、预备技师班全日制毕业生可应聘符合岗位资格条件的招聘岗位。

我省高级技工学校（技师学院）包括：山东劳动技师学院、山东工程技师学院、山东化工技师学院、山东工业技师学院、山东医药技师学院、山东技师学院、济南市技师学院、山东冶金技师学院、济南交通技师学院（原济南交通高级技工学校）、济南铁路高级技工学校、山东蓝翔技师学院（原山东蓝翔高级技工学校）、济南二机床高级技工学校、济南英才高级技工学校、青岛市技师学院、青岛四方机车车辆技师学院（原四方机车车辆高级技工学校）、青岛海洋技师学院、即墨市高级技工学校、平度市高级技工学校、青岛市石化高级技工学校、淄博市技师学院、山东水利技师学院、山东煤炭技术学院、枣庄技师学院、山东枣庄矿业集团技术学院（原枣矿集团高级技工学校）、滕州高级技工学校、东营市技师学院、烟台市技师学院、烟台工贸技师学院、山东省城市服务技师学院（原山东省城市服务技术学院）、龙口市高级技工学校、烟台机械工程高级技工学校、山东龙口矿业集团高级技工学校、山东港口工程高级技工学校、山东黄金高级技工学校、潍坊市技师学院、潍坊市工程技师学院（原诸城市高级技工学校）、高密市高级技工学校、潍柴高级技工学校、潍坊北海高级技工学校、昌乐县高级技工学校、济宁市技师学院、山东兖矿技师学院（原兖矿集团技师学院）、济宁市工业技师学院（原兖州市高级技工学校）、济宁市第二高级技工学校、山东山推高级技工学校、泰安技师学院（原泰安市高级技工学校）、泰安市岱岳区高级技工学校、肥城市高级技工学校、新汶矿业集团公司高级技工学校、山东肥矿技师学院、威海技师学院、威海市文登技师学院、威海市技术学院、威海机械工程高级技工学校、威海市高级技工学校、山东华夏高级技工学校、日照市技师学院、莱芜技师学院、临沂市技师学院、鲁南技师学院、山东交通技师学院、山东煤炭技师学院、德州市技师学院、山东华宇技师学院、德州走四方高级技工学校、德州交通高级技工学校、聊城市技师学院、滨州市技师学院、滨州市技术学院、鲁中高级技工学校、滨州市高级技工学校、菏泽技师学院、菏泽市交通高级技工学校、菏泽高级技工学校、菏泽化工高级技工学校、山东公路技师学院、胜利石油高级技工学校、东平县高级技工学校。

11、享受减免有关考务费用的农村特困大学生、城市低保人员和残疾人怎样办理减免手续？

享受国家最低生活保障金的城镇家庭的应聘人员，应提交家庭所在地的县（市、区）民政部门出具的享受最低生活保障的证明和低保证；农村绝对贫困家庭的报考人员，应提交家庭所在地的县（市、区）扶贫办（部门）出具的特困证明和特困家庭基本情况档案卡，或者出具由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教育厅核发的《山东省特困家庭毕业生就业服务卡》；残疾人应提交残疾人证。

12、哪些人员可以报考“定向招聘残疾人”岗位？

招考职位为“面向残疾人”的，报考人员须持有有效期内的第二代《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为泗水县户籍，生活能够自理，无全身性、进行性疾病，并符合招录职位的要求，能正常履行岗位职责，独立开展工作，身体条件应符合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等有关规定要求。其中，听力残疾的人员，在使用人工听觉装置情况下，较好耳3米内应当能够听到谈话，且言语能清晰交流，符合其他报考资格条件。报考人员报名时，请在《2019年济宁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登记表》的“备注栏”中注明残疾类型级别、具体状况和情形等，可参考《残疾人残疾分类和等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2011年第2号公告，GB/T26341-2010）填写。

13、应聘人员是否可以改报其他岗位？

应聘人员在待审核期内可以更改报考岗位。

没有通过招聘单位资格审查的应聘人员，在报名时间截止前可改报其他单位或该单位的其他岗位；提交资料不全的，应聘人员在报名时间截止前补充信息后可再次报考该岗位。

通过招聘单位资格审查的应聘人员，不能改报其他岗位。

14、应聘人员是否可以报考多个岗位？

全市统一报名系统，每人限报一个岗位。

15、对岗位资格条件有疑问如何咨询？

对岗位要求资格条件和其他内容有疑问的，请与招聘单位或其主管部门直接联系（《2019年泗水县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岗位汇总表》中对应的咨询电话）。

16、应聘人员在网上提供的照片有什么要求？

应聘人员网上报名提交电子照片时，须使用报名系统中的照片处理工具对本人照片进行处理，并将处理后的照片上传。电子照片必须是近期1寸同底版免冠照片，并且与进入面试后资格审查所提供的照片同一底版。

17、填写相关表格、信息时需注意什么？

应聘人员要仔细阅读《简章》及本须知内容，填报的相关表格、信息等必须真实、全面、准确。主要信息填报不实的，按弄虚作假处理；因信息填报不全导致未通过招聘单位资格审查的，责任由应聘人员自负。

18、违纪违规及存在不诚信情形的应聘人员如何处理？

应聘人员要严格遵守公开招聘的相关政策规定，遵从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主管机关、人事考试机构和事业单位的统一安排，其在应聘期间的表现，将作为公开招聘考察的重要内容之一。对违反公开招聘纪律的应聘人员，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35号）处理，对招聘工作中存在不诚信情形的应聘人员，纳入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与诚信档案库。

19、拟聘用人员名单公示后提出放弃的如何处理？

对公示后无故放弃聘用资格的应聘人员，将由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主管机关记入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与诚信档案库。

20、应聘人员考试时能否使用户籍证明？

应聘人员笔试和面试时只能凭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或临时身份证参加考试。港澳居民凭《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台湾居民凭《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参加考试。

21、是否有指定的考试辅导用书和培训班？

泗水县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试不指定考试辅导用书，不举办也不授权或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

22、如何进行电话咨询？

政策咨询电话：0537-4365372

网上报名技术咨询电话：0537-2967983

岗位条件咨询电话：见《2019年泗水县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岗位汇总表》